

中国历代语言文字学文选

2006.12

序 言

语言学这个名词中国古代是没有的，清人论小学每每提到“语言文字”，也不见有“语言学”。春秋时孔门四科中的言语科，内容是邦交辞令，不是语音词义。但是，我们不能因为古代没有这个词，就认为中国古代没有语言学。中国人很早就注意语言问题的研究。先秦诸子中已经提出关于语言学的理论问题。汉以后的经师和文学家大多数是语言学家。他们遗留下来的研究成果非常丰富。以专著而论，语义学发生最早，语音学次之，语法学最迟。他们在处理实际问题的著作中贯穿着他们的观点、理论和方法。关于理论和方法论的专篇论著并不多，一般只在绪言或凡例中作简短的概说。如果从他们的专书中进行分析研究，就可以发掘出很多的东西。这有待于我们不断的努力。

远在公元前 4、5 世纪的文献中，就有西周和春秋时人解释语言文字的记载。《国语·周语上》：“恭王游于泾上……兽三为群，人三为众，女三为奩”（奩，《说文》作“奴”）。又《周语下》，叔向解释《周颂·昊天有成命》“夙夜基命宥密，于缉熙。亶厥心，肆其靖之”说：“夙夜，恭也；基，始也；命，信也；宥，宽也；密，宁也；缉，明也；熙，广也；亶，厚也；肆，固也；靖，和也。”《周书·谥法解》：“勤，劳也；遵，循也；肇，始也；康，安也；怙，恃也；典，常也；糠，虚也；惠，爱也；绥，安也；考，成也；怀，思也。”¹像这一类的解释句，在诸子传记中相当多。语义学在春秋时代已经发展到一定的程度，产生词典的条件已经成熟。战国时代名学兴起，对事物的分类有了初步认识。联系到词语方面来，也就能按事物的类别来区分词语。所以，《尔雅》这部

词典能出现在战国,是有它的客观基础的。《尔雅》是把各种词语按事类分编,在各篇中又综合同义词分条解释。它在语言学史上最大的创造是能从复杂的词语中把疏状词分作独立的一类。词典,在战国实不止《尔雅》这一部,不过名称不同²。

汉字是表意文字,形与意有密切关系,所以汉语语义学有一种分析文字的结构,研究文字所表示的原始意义的方法。这种方法也起于春秋时代,发展到东汉,就出现了《说文解字》。《左传·宣公十二年》记楚庄王曰:“夫文止戈为武。”³又《宣公十五年》记伯宗曰:“故文反正为乏。”又《昭公元年》记医和曰:“于文皿虫为蛊。”(同见《国语·晋语八》)《韩非子·五蠹》:“古者,苍颉之作书也,自环者谓之厶,背厶谓之公。公厶之相背也,乃苍颉固以知之矣。”这些事例说明借助字形分析以明字义的方法当时已经常用。

在西周已经有推广文字教学的工作,有翻译外语的专官。《周礼·春官·外史》:“掌达书名于四方。”又《秋官·大行人》:“七岁,属象胥谕言语,协辞命;九岁,属瞽史谕书名,听声音。”达书名,谕书名,就是推广文字教学,使四方通其音义。这种工作具有统一文字的意义。在西周,经过这种文字统一和推广的工作,为汉字打开广大的使用领域,才能使汉字成为各方言区共同的记录语言的工具。周宣王时(公元前827年到前782年)有《史籀》十五篇,流传到东汉建武时(公元25年到55年)还存在九篇,这是文献可考的最早的一部字书。郭沫若先生根据器铭与楚简,确认中国上古出现周秦两次同文之盛⁴。我认为郭先生的说法极其正确。考《管子·君臣上》篇说:“书同名。”《礼记·中庸》说:“今天下书同文。”(用“名”、“文”,不用“字”。)这里说的是西周迄春秋时同文之盛。秦琅邪台石刻说:“同书文字。”(用“字”字,和《中庸》、《管子》不同,《中庸》、《管子》非秦人语。)这是说秦世有同文之盛。

西周都丰镐,政治中心在陕西,所以秦晋一带的方言为雅言为

通语⁵。孔子在读书和参加朝会典礼的时候,操雅言不操方言。这是用通语统一方言的先进思想的表现,对后世有很大影响。

方言,周秦有纪录,西汉末,蜀人严君平还保存了一部分资料,林间翁孺略通纂著大纲。扬雄继承了这两份遗产,加以整理充实,写成了《方言》这部书。

读书必须先识字,周制学童八岁入小学,学六甲六书⁶,所以汉人称文字训诂学为小学。《汉书·艺文志》有小学家(《尔雅》属《孝经》)。由于古代汉语没有词形变化,而有复杂的方言差异与字形变化,所以人们对文字音训的研究特别早,对句法的研究较迟,系统地研究语法更迟。

汉字在《说文》中百分之八十以上为形声字。从字形上能见义,也能得音,所以文字学在古汉语的研究中有决定作用,居首要地位。西汉说字之风很盛,司马相如、张敞、爰礼、扬雄,都是著名的小学大师。汉平帝元始四年(公元4年),召爰礼等百余人说字于未央廷中(见《汉书·王莽传》与《说文·序》)。东汉有杜林、卫宏、贾逵等传授不绝。许慎生长在这个时代,用五年(公元96年到100年)的功夫著成《说文解字》,再历22年(公元100年到121年)定稿奏上。这部书的特色是把文字的音、形、义三者结合起来研究,说明文字的原始意义。《说文解字·序》段注云:“许以形为主,因形以说音说义。其所说义与他书绝不同者,他书多假借,则字多非本义。许惟就字说其本义。本义乃假借之权衡也。”因为古文篆籀原是因形见义,要探求文字的本义和语源,就不能不从分析字形的构造入手。尽管有汉人附会的成分,而在当时学术界所具备的条件之下,用这种方法研究语义,是可能的,也是正确的。其最有利的条件就是时代离周秦不远,能联系方言古语进行研究。他并不是脱离语言单纯地分析字形,望图识字,所以它的历史意义很高。我们可以说,《说文》是文字学的巨著,是上通古文字,下理今文字的桥梁;它也

是语言学的巨著,是词汇史的要典。王念孙《说文解字注·序》说:“《说文》之为书,以文字而兼声音训诂者也。”唐宋以后,这部书成为专门之学,研究文字、训诂、声音三方面都离不开它。

古语有许多合音词,如“不可”为“叵”;有分音词如“椎”为“终葵”,“鸱鸒”读“私钹头”,二字三音(见《淮南子·主术训》高诱注)。这种语言事实,说明一个音节可以由两个音节合成,也可以分成两部分。人们认识到一个音节可分可合,是反切法发明的基本条件。

孙炎作反切,语本出于俚俗常言(见《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卷二十七,引宋子京笔记),东汉樊光注《尔雅》已用反切法⁷,三国孙亮时童谣已运用反语⁸。魏世孙炎用反切为《尔雅》注音,在中国音韵史上出现第一部用反切注音的专书。方孝岳说:孙炎反切严分洪细,是建立精切原则的第一人。后人说反切始于孙炎原因在此⁹。

四声起于东晋,成于齐梁。能分析四声和韵,才有反切,有反切,才能作韵书,有韵书,就必须辨调类。所以李登《声类》和孙炎《尔雅音》同出于魏世。因知调类的辨别离开韵书的产生,为期不会过远。隋刘善经《四声论》云:“宋末以来,始有四声之目,沈氏乃著其谱论,云起自周顒。”又引李节(疑当作李季节,或李概)《音谱决疑·序》(《颜氏家训·音辞篇》作《音韵决疑》)云:“五音则宫商同律……平上去入,出行闾里,沈约取以和声之律吕相合。窃谓宫商徵羽角,即四声也。羽读括羽之羽。”¹⁰赵翼《陔余丛考》云:“四声不始于沈约,今案《隋书·经籍志》,晋有张凉撰《四声韵林》二十八卷,则四声实起晋人。”由此看来,四声的名目创自周顒,四声的辨析却来自魏晋时社会群众。李季节去永明不远,说沈约四声取自闾里,这和宋子京所说反切出于俚俗常言的历史发展情况相同。我更举一证,即葛洪《要用字苑》搜罗变调辨义的语言现象很多。竟至使人误解一字两读法为葛洪所创始。这一件历史事实有力地告诉我们,四声之辨必不晚至齐梁。四声之名定于周沈,四声的分别必与

韵书俱起。近人说,四声中平上去入的分别乃是齐永明七年文士摹仿佛教传经的声调才确定,认为东晋中晚期,还没有四声的学说¹¹。其说不确。六朝辞人,讲究声律,审音日趋精密,音韵学发展主要原因在此。佛教梵呗新声对汉语音韵学有很大影响,这是不可否认的。

《韵镜》、《广韵》分析韵部为二百零六,已极为繁密。于是转出《中原音韵》,一变旧套,专记当时的语音——北方方言。现代音系的远源,得此可理。

中古音系的研究,到《广韵》的时期,产生等韵学,同时也有人转而探索西周古音。古音学萌芽于南宋。吴棫作《诗补音》(已亡)、《韵补》(尚存),虽周秦唐宋文并收,分韵杂乱,但开创之功,是不可没的。南宋徐戴首先指出:古谐声偏旁相同的字,古韵必同部(例外是少数)。这一理论经过顾炎武、钱大昕、段玉裁等人的研究,完全得到证实。

隋唐迄宋,对古音已不明;《经典释文》中有协音说,用以解释用南北朝的音读读古韵语不和谐的现象。所谓协音说就是在字音不变的前提之下,以为古人可以随意改读,展转牵就的意思。北宋沈存中对于诗经“玖、李、有”协用,“庆、章”,“正、平”协用之理不明,说“古人谐声,有不可解者”¹²。由于南宋古音学已萌芽,王楙对沈括所怀疑的现象就说:“当时(指古诗写作时)自有此音。”元朝的戴侗、明朝的焦竑,对这类的现象也都提出古正音非协音说。不过他们还没有明确的理论,直至明朝末陈第作《毛诗古音考》,才说:“时有古今,地有南北,字有更革,音有转移,亦势之所必至。故以今之音读古之作,不免乖刺而不入。”他第一个明确地指出语音有发展,古今音不同,一破隋唐以来的协音说,而以协音还古音。清代三百年的古音学得到登峰造极的成就,实导源于此。所以古音学的奠基人应该是陈第。章太炎先生说:“制法谓之作,因其法能充实之谓

之述。……韵学则陈第为作，顾江以下为述。”（《文录·程师》）

胡小石先生说：古韵分支脂之为三部，在段玉裁之前有蒋骥。今选《山带阁注楚辞·说韵》两节，以明韵学发展之渐。

古韵分部，郑庠《古音辨》分阳支先虞尤覃六部（戴东原《答段若膺论韵》，详目见夏忻《诗古韵表集说》）。顾、段、王、章，精益求精，黄季刚先生分二十八部，郭鼎堂《金文韵读补遗序》云：“近人黄侃有二十八部之分，定为阴、阳、入三声，使阴、阳二声之对转，阳、入二声之收声，严密就范。可谓集古韵之大成。”这是定评。

古声类，《韵镜》列二十三类。《韵镜》肿韵无通字，容与庸，彤与融在王氏切为同音，在《韵镜》分为二音，又以登蒸殿末，其书疑出王氏《切韵》之前。钱大昕未见《韵镜》，发明古无舌上轻唇，与此书合。清代研究古声类学首推钱氏，次有邹汉勋。清以后有章、黄、曾。

《广韵》声类学的开山大师是陈澧。陈澧《切韵考》未出以前，学者多用三十六字母统摄《广韵》反切上字。陈氏生在古韵学极盛时代，古韵分部的方法是系联古韵文叠韵字归类，陈氏把这种叠韵系联法运用到《广韵》的声类分析。他分析《广韵》四百五十二个反切上字的声纽，用系联法把双声字分成四十类。他这种方法为一切音书声类研究开辟了道路。陈氏又用上述的方法分析了《广韵》各部的小类。《切韵考》意在从《广韵》中考出陆氏《切韵》音系，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全书既出，此书仍不失为《广韵》研究的要典。

音韵学从东汉以后，研究日益精密。经过宋、元等韵学发展到陈澧的《切韵考》，《广韵》音系的研究大体已经完成。各韵部四声相配，每部分析小类，确定等呼，介音元音与韵尾，历历分明。加之声类清浊分清，发音部位明确，用发音部位、发音方法、口唇的形状、音量的大小表示音值。所欠者仅仅是标示音素的音符。迨欧洲语音学传来以后，学者在前人研究既定的基础上深造，用音符标出拟定的音值，中古音韵学又进入新的阶段。

训诂学发生在东周,最早的专著是战国时代的《尔雅》。周末汉初的学者,如毛亨、司马迁解释诗书都以《尔雅》为宗。因为《尔雅》中包括古今方国之言。东汉人注解古书,常引当时的方言,以证古语。郭璞作《尔雅》注与扬雄《方言》注,亦常引东晋时的方言说明古语的流变,孔颖达《五经正义》也有同样的做法。我们从这些注释里面可以考察古代方言流变分合的情况。

宋、元、明是训诂学中衰的时期。清代古音学昌明,训诂学和古音学相结合,出现了新的局面。训诂学家由声音以通语言,由语言以通文字,不因假借字形的隔阂而因文误解。“训诂音声,相为表里。”(戴震《段氏说文解字注·序》)这是清代训诂学超越汉唐的原因。

训诂学既起,必然产生语法观念。陆宗达先生说:“因训诂学本是对于整个具体的语言作出分析,解释它的全部内容,决不仅是单词和词义的问题,许多地方要涉及到语法。”(《中国语文》1957年4月号)中国人语法观念产生很早,系统地进行研究则很迟(句法分析见于《夏小正·传》)。远在公元前400年前后,《墨子·经上》说出语言的根本意义:“言:出举也。”又分名称为三类:达、类、私。公元前240年,荀卿也分三类:大共名、大别名、别无可别之别名。两家所分,即通名、类名、个体名词。《墨子·经说》已明确了声音是语言的物质外壳。《说》云:“声出口,俱有名,若姓字丽。”这是说,语音是概念的标记。《公羊》、《谷梁》二传分析《春秋》经的微言大义已经能从语言的观点说明内动词、外动词、主动词、被动词以及词序在前在后各种不同的语法意义,观察语言现象细致入微(参看《高等国文法》总论);分析虚词的语法作用最早的是《墨子·经上·说》对“且”字的分析;毛亨《诗诂训传》从词汇中别出助辞一类,而称之为“辞”。郑玄《尚书注》、《礼记注》,杜预《左传注》称为“语助”¹³。刘勰《文心雕龙·章句》篇分别发端、句中、句末三种助辞。孔颖达《左

传·昭公二十年》疏称词的正确用法为“语法”。疏云：“语法，两人交互乃得称‘相’，独使员从己，语不得为相从也。”这是“语法”二字最早的出处（郑奠在《汉语词汇史随笔》已经说到）。宋人把词分为虚词、实词，与半虚半实词。郑奠说：虚字“似乎在北宋前期（约10、11世纪）就已经用得很普遍了。‘东坡教诸子作文，或词多而意寡，或虚字多，实字少，皆批谕之’（南宋周焯《清波杂志》卷七），南宋把‘虚字’，‘实字’并称的，如：‘字之指归，又有虚实。虚字但当论字义，实字当论所指之实。’（《陆象山全集·与朱元晦书》）”¹⁴朱子把动名词后面的形容词称为半虚半实字。《朱子语类》曰：“今人把守气不如守约做题目，此不成题目。‘气’是实物，‘约’是半虚半实字，对不得。守约只是所守之约，言北宫黝之守气不似孟施舍守气之约；孟施舍之守气又不如曾子所守之约也。”¹⁵元朝刘鉴又区分动字、静字两类，撰《经史动静字音》一卷¹⁶。杨慎《转注古音略序》曰：“周官保氏六书终于转注。其训曰：一字数音，必展转注释而后可知，虞典谓之和谐，乐书谓之比音，小学家曰动静字音。”¹⁷今观《康熙字典》“膏”字下引动静字音一条，其所谓静字实指名词而言，与《马氏文通》之静字含义不同。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丰部攻字下说动静字之意义，实沿用刘鉴之说¹⁸。杨氏《高等国文法》总论谓动静字之名为朱氏所创，其说误。

周人作《尔雅》，从词汇中分出谓语的状词立《释训》一篇，汉人立语助词，宋元人立虚实动静字，前人对语言的认识逐步深化。所以分类逐步有改变。分类的重点在虚词和实词活用两方面，这是汉语语法意义的特点之一，已经被前人发现。

运用用词造句的规律，着重提出语法这一术语，对古书、古注进行删改、驳正的，有金人王若虚。王著《滹南遗老集》，其中有《五经辨惑》、《诸史辨惑》及《诗话》，时有精到之见，最值得重视的是他能从句法分析文意。例如《史记辨惑》十以为：《宋世家》“子鱼曰：如

公言,即奴事之耳”,这个奴字用得不通。说云:“鄙贱其人,则有奴使、奴亲、奴畜者,上一字属乎彼而已。今此奴字,以意则属乎我,以句法则属乎彼,岂非思之不审欤?”案王氏不知奴字在此文为状语,状语修饰动词,其意属乎彼我者,乃因他后面的动词意义而变,跟句法无关。他这类的辨惑之惑,在文集中虽然很多,但能分析句法和语意的关系是很可珍贵的观点。王氏极其推崇宋代散文。他说:“扬雄之经,宋祁之史,江西诸子之诗,皆斯文之蠹也。散文至宋人,始是真文字,诗则反是。”(卷三十七末)王若虚不知语法有历史性,认为语法没有古今之异,宋人散文最合语法,所以极力赞扬宋文。王氏对古代语的理解水平很低,常常误解、误驳。他贬斥司马迁不遗余力,竟至斥司马迁罪不容诛,这是他愚妄的地方。

清人在校勘训诂中无处不运用语法以审定文字的是非,但是系统的语法专著却没有产生,直到马建忠学习了印欧语法才写出了中国第一部语法书——《马氏文通》。

集合汉唐以下文字训诂语法校勘的成说,创通条例的有俞樾的《古书疑义举例》。刘申叔先生叹为绝作,发古今未有之奇。章氏《检论·清儒》曰:“樾为《古书疑义举例》,辨古人称名牴牾者各从条例,使人无所疑眩,尤微至。”这部书虽然不算语法专著,但搜集前人关于构词法和句法的研究成果至为丰富。

中国上古语言学和名学有难分的关系,语言学的发展是随名学发展而发展的。伟大的语言学家就是伟大的名辨家。他们在语言理论方面有许多卓越的见解。

关于语言的原理和本质,墨子、庄子、荀子指出了它的假定性和社会性。《墨子·经上》:“言,出举也。”《经说上》:“言,言也者,诸口能之,出民(名)者也。民(名)若画僂(虎)也。言也谓(当作‘谓也’)。言犹石(当作‘由名’)致也。”又《经上》:“举,拟实也。”《经上说》:“举,告以文名,举彼实也故(当作‘故也’)。”这是说,语言是用

口(有声的)表述反映事物概念的,是有组织的词语。梁启超说:“此条论语言之起源,最为精到。亦即伦理学之根本观念。”《庄子》说:“名者,实之宾也。”(《逍遥游》)这是说:名称依附于实际意义,它不能离开实际意义而独立存在。荀子说得更精辟,他认为名称的本身没有固定的适合性。事物对于它的名称没有天然的关系,由社会决定它的称呼,名称对于事物也没有必然关系,它的内容随人赋予。如对上天不是非称天不可,天这个词最初也不是非用以称天不可。所以他说:“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名无固实,约之以命实,约定俗成谓之实名。”¹⁹名与实、词与物之间的关系,照荀子看,是约定俗成的社会产物,既不是天然的,也不是按个人意志规定的。这种见解,比古希腊语法学家的两种说法要高明得多²⁰。

关于语言的作用问题,尤其是语言的政治作用,古代学者有极深刻的认识。孔子将往卫国,子路问他政治上哪件该要先做。孔子说:“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事不成,则礼乐不兴;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故君子名之必可言也,言之必可行也。君子於其言,无所苟而已矣。”(《论语·子路》。正名:正百事之名。)春秋时,人有“一言可以兴邦,一言可以丧邦”的话(《论语·子路》),所以孔子教人要“敏于事而慎于言”(《论语·学而》),“君子於其言无所苟而已矣”(《论语·子路》)。

关于语言与思维的关系,前人的认识也极明确:语言是反映思想的工具。《墨子·经上》:“言,出举也。”谓以口态拟实谓之言。《说文解字》:“词,意内而言外也。”孔子说:“不知言,无以知人也。”(《论语·尧曰》)孟子说:“吾知言……彼辞知其所蔽,淫辞知其所陷,邪辞知其所离,遁辞知其所穷。生于其心,害于其政,发于其政,害于其事。”(《孟子·公孙丑上》)扬雄《法言·问神》篇:“揄(引也,他胡反)中心之所欲,通诸人之呶呶者莫如言;弥纶天下之事,记久

明远，著古昔之噤噤，传千里之恣恣者莫如书。故言，心声也；书，心画也。声画形，君子小人见矣。声画者，君子小人之所以动情乎。”

关于语言的历史性。词义、语音、语法有古今之变，前人论说亦多。郑玄笺《诗》，常说古音。《东山》笺：“古者声寘、填、尘同。”杨慎云：“凡观一代书，须晓一代之语，观一方书，须通一方之言。不尔，不得也。”²¹陈第则确知语音随时地转变，具如前述。词义变化，古人记录成书或收入札记的很多，如《尔雅》、《方言》、《匡谬正俗》、《容斋随笔》、《鸡肋篇》、《菽园杂记》、《恒言录》、《通俗篇》等，对这方面的理论，前人的认识是清楚的。只有语法的历史性，由于演变慢，能知其变者并不多，可是很早。唐初孔颖达《诗·汝坟》“不我遐弃”疏云：“古之人语多倒，诗之此类众矣。”所谓倒是就后世说，当时并不算倒。这一条古今词序有所不同的规律，晋之杜预、梁之皇侃能掌握，而汉之毛郑反而不能掌握。《左传·昭公十九年》“私族于谋”杜预注，《论语·先进》篇“非夫人之为恂而谁为”“毋吾以”皇侃疏，都按倒语解释，《诗·汝坟》郑笺亦按倒语解释。而《卫风》“能不我知”“能不我甲”两句，毛郑却不按倒语解释，这是对语言的理解前人有不及后人的地方。刘原父怀疑《尚书·舜典》末“夔曰”云云衍一简，清初方朴山说道：宋人以后人文法律古人，故云尔²²。唐末李涪改《左传·襄公三十一年》“缮完葺墙”之“完”为“宇”，段玉裁说：“古三字重叠者时有，安可以后人文法绳之？”²³方、段深知上古和中古的文法有所不同，所以才讥评刘、李违反历史主义，擅改古书。章太炎对王引之也曾有过这样批评：“高邮王氏欲以晚唐以来属文之法强傅古人。”²⁴总之，语言学在不断的发展中，语法演变的规律，逐步被人们认识，时代愈后，认识愈明。戴震说：“盖士生三古后，时之相去千百年之久，视夫地之相隔千百里之远无以异，昔之妇孺闻而辄晓者，更经学大师转相讲授而仍留疑义，则时为之也。”²⁵这说的是文字词汇，应该包括语法情况在内。说来奇怪，生

在晚清,通晓中西古语的马建忠,明知古人多倒语,却认为语法有先天的不变性。《文通·序》云:“古先造字,点画音韵,千变万化。其赋以形而命以声者,原无不变之理,而所以形其形而声其声,以神其形声之用者,要有一成之律贯乎其中,历千古而无或少变。盖形与声之最易变者,就每字言之;而形声变而犹有不变者,就集字成句言之也。”意思是词汇语音常变,用词造句的语法则古今不变,为什么有这样的看法?大概是由于不联系口语,只就文言文着眼。明清仿古的文言文和周秦文相比,语法变动是不大的。唐代史学大师刘知几和明末经学大师顾炎武对于语言的运用各有卓越的见解,应该介绍。刘知几主张史书记言,当用口语,不当用文言。《史通·言语》篇:“后来作者,通无远识,记其当时口语,罕能从实而书,方复追效昔人,示其稽古。……唯王、宋(王劭、宋孝王)著书,叙元高时事,抗词正笔,务存直道。方言世语,由此毕彰。而今之学者皆尤二子,以言多滓秽,语伤浅俗。……已古者即谓其文,犹今者乃惊其质。夫天地长久,风俗无恒,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而作者皆怯书今语,勇效昔言,不其惑乎!……若事皆不谬,言必近真,庶几可与古人同居,何止得其糟粕而已。”刘知几提倡记言用口语,还不是提倡彻底写白话文,可是作为一种学术主张提出,如此重视语言实际,在五四以前是特出的论调。两周文与口语大体是一致的。口语入文最古的是《尚书》。《金史国语解序》曰:“今文《尚书》,辞多奇涩,盖亦当世之方音也。”(据《日知录》卷二十九“方音”条所引)《论语》、《檀弓》、《公》、《谷》二传,口语较丰富。汉以后有《世说新语》,口语并不多。真正符合刘知几记言的标准的,王劭《齐志》已不传,现存的应该推禅家语录和敦煌变文,及宋儒语录。话本小说盛行以后,另成一种局面。刘知几的主张在官史中并没有得到实现,而在文学语言的发展中竟完全实现了他的想法,所以他的思想是进步的。

方言和通语的轻重关系,孔子区分得很明确,以通语为重。后来颜之推、顾炎武的主张和孔子一样,主张用通语统一方音。邳下之士,音辞鄙陋,颜之推不愿以为儿师(见《颜氏家训·音辞》篇)。顾炎武说:“五方之语虽各不同,然使友天下之士,而操一乡之音,亦君子之所不取也。”²⁶

中国古代语言学家研究的方法也有独特的传统。

中国历史文献中有三部书可以说是谈方法的专著:《易传》、《老子》、《孙子》。《易传》谈“唯变所适”“知进退存止而不失其正”²⁷,程子用“随时变易以从道”来概括它的精神。《老子》讲人君的南面之术,司马谈云:“有法无法,因时为业;有度无度,因物与合。”²⁸《孙子》说:“知彼知己者,百战不殆。”²⁹这是讲掌握情况。又说:“水因地而制流,兵因敌而制胜。故兵无常势,水无常形,能因敌变化而取胜者谓之神。”³⁰这是讲要因时因地制宜,不能拘于常法。这三部书总的精神,程子的话可以概括,而司马谈讲的更明确。他的意思是说:方法是有的,但却没有固定之法。方法决定于事物本身及其所处时代之特点。换句话说,只有在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中方能提得出方法;离开具体情况,就讲不出。我再补充一点,研究事物的方法不仅决定于对象和时代的特点,还要联系研究的目的。对同一事物,所用的研究方法,会因目的不同而有所不同。汪奠基说:“古代兵书中的辩证思想形式,都是活生生的属于实际应用的东西。”³¹不仅兵书中的方法如此,中国很多学术方法都是如此,语言学的方法也是如此。

方法就是规律的运用。中国古代语言学的方法论,都与理论相结合,表现在实际应用中,其重点往往在凡例或序言中提出,没有方法论的专著。

语言学在中国古代原来属于小学,小学是阅读和写作的工具课。语言的本身就是人们交流思想的工具,而小学则包括语言和文

字两类,因为文字又是记录语言的工具。它是汉字,不是拼音文字,形式复杂,变化多端,难于掌握,我们口头惯说“文字关”,是有它的客观原因的。

古代汉语的特点,方音复杂,没有形态变化,单音节词多。复音词是由单音节组成的音节组。复音词连读时,一个个的音节分明,不相连续。一个音节最多只有四个音素,少的只有一个。外语复辅音,译成汉语一定要按汉语规律读成两个音节才适合。所以单音的汉字能沿用下来。汉字本以表意为主,后来假借通行,同音不同意,由表意变为表音。这又是一个特点。

上述这些特点,就决定了古代学者对汉语的研究方法。这些方法在实际应用中取得了巨大的成绩,丝毫没有不科学的地方。分述如下:

研究语音的方法:用一个汉字表示一个音节,表示不出音素变化,所以前人只能把一个音节分析为声母和韵母两部分,再用调表示整个音节的高低升降。从声母和韵母的分析中看,调属于韵的升降变化,所以用反切下字表韵母兼表调类。从声母和韵母结合以后看,调则为全音节所共有的音素³²。所以唐人用符号标调,在字的四角上加点为记。古人既知道调属于韵,所以注出反切,就不再注调。如《玉篇》(原本《玉篇》)、陆氏《经典释文》,并非按四声分类,而全书不注调。有些音书注出声调的字都没有注反切。如《广雅》卷一,曹宪音“拊”字下云:“蒸字上声。四声:蒸拊证职。”《史记·夏本纪》“称以出”,《索隐》:“又一解云:上声”。丁公著《孟子手音·孟子题辞》“通称”下云:“称,去声。”又《梁惠王》“不王者”下云:“去声。”³³这些注调的地方都没有反切。唐人在字的四角点四声(见张守节《史记正义·论例》“发字例”,平声从寅位起,上点巳位,去点申位,入点亥位。按汉王育说“无”字,以右下角为西北,则寅位当为左下角。宋人改点为圈,见钱氏《养新录》卷五)。由此可见,中国古

代语言学家既知调出于韵,同时也晓得它属于整个字音的高低或升降。

古代学者用发音时唇吻的形状表示介音元音衣乌迂的有无及其区别。用清浊表示声气发送的方法。用喉牙舌齿唇表示辅音的发音部位。用洪细表示元音音量的大小。把鼻音、舌音、唇音和阴声四种韵尾按类排列在部次上表示出来。

古代学者没有创造条件制定音标是一个大缺点。但是音标的读法必须口传面授,反切上下字的读法,如果通过像音标教学一样的方式进行学习,效果应该相等。《广韵》最大的缺点是用切字太多,应该按声类、韵类,每类指定一个代表字,把所有的切语重新整理改革。《音韵阐微》曾经改革反切法。具有音韵常识的人使用也很方便。如果不具备音韵常识,也不能掌握音标。对初学的人,对普及工作,用汉字注音远不及音标的便利,这是不可否认的事实。

中国的韵图用发音部位、发音方法表示音值,这是最科学的方法,音值就是从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上表现出来的。没有人否认用地球经纬度的交点表示地面或空间的位置的科学性,了解音韵学的人决不会说中国过去的语言学家用韵图反映音值是不科学的。

一切知识都要靠人传授才能获得。如果唐宋人用音标记音而传授中断,现在人也看不懂。《广韵》的读法没有传授下来,现在才纷纷拟音,如果没有前人的韵图、韵表,拟音是不可能的。旧语音学界何以有玄虚之论?原因是:中国封建时代,学术分散于私门。术语不统一,对术语的认识不一致。同时因财产私有思想造成学术私有思想,心得所在,得之不易,教人却不难,因而密不告人。除了极少数的人以外,封建社会根本没有语音教学。一个县能用《康熙字典》等韵图的人连一个也不一定有。由于上述的原因,能教的人和肯教的人少,得传授的人少。这才产生玄虚之谈。其实,在封建时代语音学里面,只有玄虚不可解的术语,没有玄虚的知识技能。例

如声调,从物理声学上得到科学解释是近几十年的事,但是从前学过旧诗的人,人人会辨别。要求古人从物理学说明调值是不可能的,只能从语音状态上去描述。科学性固然不够,但是要把他们的调值说,看作是不科学的玄虚之谈,也是不符合事实的话,对事物的描写本来就难以使不了解的人彻底了解。玄虚之感,正是从模糊的了解产生的。

研究训诂的方法:实词的意义离开句子结构能独立存在,为训诂的主要对象。实词有离句相对独立存在的意义,辞典、字书才有编纂训释的可能;辞典、字书才能成为训诂的主要依据。词义寄托于语音文字,而文字则是训诂首先接触的对象,为方便起见,我们舍“词”说“字”。

字有音、形、义。这三者的关系是辩证地相结合的。古代语言学家对此有明确的理解。词有同音异义的,字有同音(或音近)异形的。本来应该是字有定词,即字有固定的意义,但在使用中往往用其音不用其义,即同音词和同音字交错应用,因此使一个字在常义之外产生借义。读者却往往因形执其常义,反生误解,这是只见文字不见语言,致把别字当正字解释。文字本是表达语言的,现在反而隔阂了语言。汉代和清代的语言学者针对这种情况研求古音通转的规律,也就是研究语音转变的规律,从语音上寻求别字和正字之间的关系,这就能从别字找到正字。由声音以明假借,由假借以通语言,突破文字障碍,其作用的实质是直接从语音求语义。王念孙说:“训诂之旨,本于声音”,“就古音以求古义,引申触类,不限形体。”(《广雅疏证·序》)又说:“凡字之相通,皆由于声之相近,不求诸声,而求诸字,则窒矣。”(《经义述闻·尚书·尧典》嗣字条)

不明声转,假借字成为形、义之间的障碍;明乎声转,假借字翻为音义之间的桥梁。因为声音不离文字。所谓“求诸声”者,言求语义于声音也,这个声音就是假借字的声音。抛开借字之音就无从得